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政府秘书长 和副秘书长分工的通知

揭府办〔2016〕16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市人民政府意见，现就市政府秘书长和副秘书长分工通知如下：

张继钦：秘书长，协助市长处理安排市政府日常工作。

袁泽龙：副秘书长，协调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统计、财政、税务、国有资产、行政监察、交通、公路、国土资源、城乡规划、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行政执法工作和重点项目、中德中小企业合作区、汕潮揭临港空铁经济合作区、空港经济区、机场工作。

陈家斌：副秘书长，协调公安、司法、消防、打私、人民武装、人民防空、社会工作。

林兴国：副秘书长，协调科技、知识产权、环境保护、卫生、人口计生、旅游、工商管理、食品药品监督、质量技术监督、信访、粮食、物价、供销、打假、防震、海事、航道、港口、邮政、通信工作。

陈晓青：副秘书长，主持市电子商务发展办公室全面工作，协调发展改革、能源、经济和信息化、商务、民营经济、金融、口岸、海关、检验检疫工作。

陈家鹏：副秘书长，协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编制、教育、文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体育、文史、档案、地方志、民政、残联、民族、宗教、妇女、儿童工作。

洪创基：副秘书长，协调农业、林业、水务、海洋与渔业、气象、

农垦工作和海港经济区、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产业园区建设、产业登高工作及政府督查工作。

李志坚：副秘书长（挂职），协调外事侨务、对德（国际）合作、港澳合作、会展、对台和政府专项工作。

黄李昌：副秘书长（挂职），协调互联网+（电子商务）、产业引进和政府专项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3 月 28 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进一步 落实食品安全属地责任加强食品安全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揭府办〔2016〕17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揭阳市进一步落实食品安全属地责任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3 月 30 日